

教育部拟允许支援高校申请研究生单独招生指标 考研频道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8/2021\\_2022\\_\\_E6\\_95\\_99\\_E8\\_82\\_B2\\_E9\\_83\\_A8\\_E6\\_c73\\_64820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6_c73_648203.htm)

为进一步推进部分“985”“211”工程重点高校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工作，教育部正酝酿出台新政策，允许支援高校向有关部门申请定向培养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单独招生指标，且指标专项专用。我们从21日在贵阳召开的教育部西南片区对口支援工作推进会上了解到，教育部办公厅已下发《关于支援高校申请定向培养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单独招生指标办法等事宜的通知(征求意见稿)》。该《通知》规定，支援高校与受援高校共同商定下一年度定向培养博士、硕士研究生的数额，由支援高校在一定期限内将加盖双方高校公章的《支援高校定向培养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单独招生指标申请表》报教育部发展规划司、高校学生司和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协调小组办公室(高等教育司)。教育部汇总研究后，将确定的各支援高校计划定向培养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单独招生指标，编入下一年度研究生招生总体计划。《通知》还规定此单独招生指标专项专用。在录取过程中，支援高校若有尚未用完的指标，可在其他支援或受援高校之间调剂使用，但不得转移挪用录取非单独招生指标申请项目以外的考生。报考硕士研究生人员需参加全国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。报考博士研究生的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，由各支援高校自行确定。所有考生必须与本校和相应的支援高校签订三方协议书，否则不予录取。据了解，该《通知》将向“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计划”的支援及受援学校征求意见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

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